

臺南市政府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江玟慧
電話：06-2991111#1063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chiangme@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403291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0329160A00_ATTCH1.pdf)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8所國內公私立大學簽訂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之語言進修優惠方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4年2月24日人發專字第1140200038號函辦理。
- 二、旨揭優惠方案請參閱附件「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簽訂語言進修課程優惠方案一覽表」，由公務人員依個人意願自費報名參加。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會(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